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  
承辦人：候用校長 余豪傑  
電話：3322101#7417  
傳真：3358254  
電子信箱：mark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23日  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1004650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國立清華大學辦理教育部補助111年度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在職進修專長增能學分班」招生簡章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清華大學111年5月18日清推教字第111900342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年度開設之課程【「海洋環境與澎湖島嶼」專長增能學分班】、【資訊科技融入「智慧媒體學習設計」專長增能學分班】等2班次，學分費由教育部全額補助。
- 三、本次課程以理論加以實務及發展教材教法為主，海洋環境與文化課程另有戶外教學，各班次名額有限（僅備取十名），有興趣或有需再提升職能專長的國高中老師請儘速報名參加。
- 四、報名期間：即日起依各班招生日期為止。（詳見網頁資訊）
- 五、課程大綱、上課時間、報名方式等資訊詳見國立清華大學

教務處國中部 111/05/23 09:30



1110005744

無附件



推廣教育中心網頁 (<http://www.nthu.edu.tw/> →行政單位→教務處→推廣教育中心→推廣教育課程→教師進修專長增能班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、本局國中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

